

中共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宣传部

201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主要职能

宣传、精神文明建设：

1.负责开发区党的宣传工作。计划并组织实施对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对中央、省市和开发区重要会议、重大决策精神的宣传。

2.负责组织实施对外新闻宣传。不定期组织新闻通气会或新闻发布会，组织中央、省、市及海外新闻媒体及时报道开发区建设的新成果、新经验。

3.负责办好《武汉开发区报》和电视工作站；领导协调开发区广播电视和报刊工作。

4.负责指导全区理论研究、理论学习、理论宣传工作。计划并组织实施工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和研讨；制定理论教学规划、教学大纲，组织编写教学辅导材料，培训基层理论干部。

文化、体育：

1.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、文物、体育、新闻出版（版权）工作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及法律和法规，保证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文化、文物、体育、新闻出版（版权）工作的政策、法律、法规、条例、规定的正确执行和实施。

2.研究制定全区文化体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，对全区文化体育产业及经营活动进行宏观管理。

3.推行全民健身计划，指导并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，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，开展国民体质监测，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，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。

4.管理全区社会文化体育事业，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发展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中共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宣传部为行政机关单位。

（三）部门人员构成

中共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宣传部为管委会内设机构，在职实有人数3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3人。

二、部门预算收支情况

2015年部门预算总收入490.81万元。其中：财政拨款（补助）收入481.31万元，上年结转9.5万元。

2015年部门预算总支出490.81万元。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5.54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5.27万元。

三、部门预算财政拨款（补助）情况

2015年财政拨款（补助）预算数481.31万元，详细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43.31万元，其中：

1.工资福利支出20.13万元。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，津贴补贴等。

2.商品服务支出17.91万元。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日常公用

经费等支出。

3.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.27 万元。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、住房补贴等支出。

(二)项目支出 438 万元，其中：

1.精神文明创建等项目 92 万元。

用于武汉开发区文明创建日常工作开支，开展武汉开发区志愿者服务工作（如疏导交通、社区服务等）；用于开发区中心组理论学习资料购置、学习考察及工委中心组学习聘请高端专家学者等费用；用于开发区“延安精神研究会”开展活动。

2.武汉开发区记者站及党报党刊发行项目 95 万元。

用于开发区党报党刊发行工作；用于发放开发区记者站工作经费；用于开发区“5.16”区庆专项宣传等。

3.文体出版等专项业务经费 151 万元：

用于开发区旅游、广电、出版等相关工作；开发区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出版、广电等市场综合执法管理工作；用于组织开展全区性文化、体育活动，参加省、市级大型文化、体育活动（如渡江节等）相关费用；用于开发区举办高端文化展览、展示，艺术创作等项活动。

4.专项宣传经费 100 万元：

用于大型项目签约、开工、投产及其它重大事件等不再临时申请宣传经费。此项经费为预安排，使用时需专项报批。

四、部门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

2015 年我单位部门专项资金预算 155.63 万元。

其中：财政拨款（补助）收入 120 万元；上年结转 35.63 万元。主要用于：开发区社会事业先进单位及十大纳税企业奖励等 580 万元，集贸市场专项整治经费 182.14 万元，创卫专项经费 168.98 万元。

五、政府采购预算

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规定，我单位 2015 年列入政府采购预算的项目有：精神文明创建资料印刷 10 万元。